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17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支付现金并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增股份情况，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部分表述进行了如下修订：

章程修改前	章程修改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3,992.8983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3,025.0118 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93,992.8983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人民币普通股 468,992.8982 万股，境内上市外资股 25,000.0001 万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73,025.0118 万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人民币普通股 548,025.0117 万股，境内上市外资股 25,000.0001 万股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

2017年12月13日